

郧阳医学院文件

郧医行发[2007]45号

关于下达 2007 年度校基金计划资助项目的 通 知

院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郧阳医学院自然科学研究与发展基金管理暂行条例》、《郧阳医学院学生科研基金管理办法》、《郧阳医学院引进、培养高学历人才的暂行规定》等文件精神，通过各单位评审推荐，经组织专家评审，学校决定将 2007 年度获准的校基金计划资助项目予以下达。

2007 年度，学校共有获准立项课题 95 项，项目经费 84 万元。其中，中青年基金资助计划项目 40 项，资助经费 2.5 万元（其中 34 项 B 类项目由各院系给予配套经费资助）；研究生启动基金资助计划项目 35 项，资助经费 76.5 万元（其中补拨 2006 年项目经费 3.0 万元）；学生科研基金资助计划项目 20 项，资助经费 5.0 万元。

请各单位认真督促本部门项目负责人及时开展课题研究工作，严格按照财务规定开支科研经费，切实用于课题研究，不得挪作他用，学校科技处、计划财务处将适时对项目

经费使用情况及项目研究进展情况进行检查。希望各项目负责人认真组织项目研究，按计划完成研究任务，保证项目研究的质量和效益。

校基金各类项目的论文、著作等研究成果，应在适当位置标明“鄱阳医学院中青年基金资助计划项目”、“鄱阳医学院研究生启动基金资助计划项目”或“鄱阳医学院学生科研基金资助计划项目”。

附件：

- 1、2007年度鄱阳医学院中青年基金资助计划项目一览表
- 2、2007年度鄱阳医学院研究生启动基金资助计划项目一览表
- 3、2007年度鄱阳医学院学生科研基金资助计划项目一览表

鄱阳医学院

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

主题词：下达 校基金 资助项目 通知

鄱阳医学院办公室

2007年11月26日印发

共印45份

